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 议于2025年7月2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五路1号院15号楼视频会议 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3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 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宫殿海主持、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 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0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股份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回购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股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1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2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